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北沙窝区域光伏基地提升规划地形图测绘项目一标段

采购人（盖章）：乌鲁木齐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乌鲁木齐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联系人：黄邱贝

电话：0991-4637772

详细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准噶尔街 299 号益民大厦 B 座 7 楼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新疆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候永康

电话：0991-4661782、13201239203



详细地址：乌鲁木齐市新兴街 20 号凤凰科技大厦五楼

目 录

公开招标公告.....	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14
1. 总则.....	14
2. 招标文件.....	17
3. 投标文件.....	18
4. 投标.....	21
5. 开标.....	22
6. 评标.....	23
7. 定标及合同授予.....	24
8. 纪律和监督.....	25
第二章 评标办法.....	27
评标办法前附表.....	27
《资格审查标准》.....	27
《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标准》.....	29
《详细评审标准》.....	30
第三章 合同条款.....	40
第四章 服务标准和要求.....	47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51
目 录.....	52
一、投标函.....	53
二、投标价格明细表.....	55
三、商务条款偏离表.....	56
四、技术条款偏离表.....	57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58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9
七、投标人基本情况.....	60
7.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	61
7.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62
7.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4
7.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5
7.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66
八、投标人近年类似项目业绩表.....	69
九、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70
十、拟派本项目服务人员情况表.....	71
十一、服务方案.....	72
十二、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扫描件）.....	72
十三、其他需要提交的资料.....	72
第六章 补充条款.....	75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北沙窝区域光伏基地提升规划地形 图测绘项目一标段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北沙窝区域光伏基地提升规划地形图测绘项目一标段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采购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06 月 12 日 11: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sj20240520002

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北沙窝区域光伏基地提升规划地形图测绘项目一标段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12500000

最高限价（元）：125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北沙窝区域光伏基地提升规划地形图测绘项目一标段

数量：不限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对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北沙窝区域光伏基地范围制作 1:1 万影像图，开展 1:1000 比例尺地形图测绘，对已有地形图坐标转换，满足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北沙窝区域光伏基地提升规划需要。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标项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0 个日历日内出具成果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 1：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发展政策的，依据规定给予评审优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标项 1】

3.1、投标人需具备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专业类别含工程测量、地图编制）。

3.2、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注册测绘师资格证书。

3.3、(1)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包的采购活动。

3.4、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它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尚在处罚期内的将被拒绝参加本次投标活动。

3.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 年 05 月 20 日至 2024 年 05 月 27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采购文件(<https://www.zcygov.cn/>)

方式：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06月12日11: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4年06月12日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投标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还需申领CA证书并绑定帐号。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完成平台注册、申领CA证书等所需的时间。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3、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完成。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4、投标人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如遇“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电子交易规则调整，以最新要求为准。

特别提示：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4、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乌鲁木齐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乌鲁木齐市粮食和物资

储备局)

地 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准噶尔街 299 号益民大厦 B 座 7 楼

联系方式：0991-463777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乌鲁木齐市新兴街 20 号凤凰科技大厦五楼

联系方式：0991-4661782、1320123920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候永康

电 话：0991-4661782、1320123920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号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北沙窝区域光伏基地提升规划地形图测绘项目一标段
	项目编号	xsj20240520002
	采购人	乌鲁木齐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乌鲁木齐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采购代理机构	新疆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地点	乌鲁木齐市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采购预算金额	1250 万元
	服务内容	对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北沙窝区域光伏基地范围制作 1:1 万影像图，开展 1:1000 比例尺地形图测绘，对已有地形图坐标转换，满足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北沙窝区域光伏基地提升规划需要。
服务周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0 个日历日内出具成果文件。	
2	采购范围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北沙窝区域光伏基地提升规划地形图测绘项目一标段范围内的所有工作内容，关于采购范围的详细说明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服务标准和要求”。
3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4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定标方法	评标小组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
5	投标人最低资格条件和能力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投标人需具备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专业类别含工程测量、地图编制)。</p> <p>3、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注册测绘师资格证书。</p> <p>4、(1)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包的采购活动。</p> <p>5、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它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尚在处罚期内的将被拒绝参加本次投标活动。</p> <p>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p>
6	招标文件费	0元/份
7	投标保证金	20000.00元(贰万元整)(详见第一章3.4.2条)
8	现场踏勘	不组织

9	招标答疑	<p>提出询问的，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递交至新疆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否则采购人不作任何解释。</p> <p>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以书面形式（按照财政部制定的质疑函范本编写）提出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p> <p>质疑接收人：候永康；联系方式：0991-4661782。</p> <p>注：①、投标人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p> <p>②、投标人在国家法律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书面疑问，视为对招标文件的服务标准和要求、资格条件、评标方法、合同文本等所有内容无异议，开标后不得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p>
10	投标文件	<p>1、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投标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还需申领 CA 证书并绑定帐号。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完成平台注册、申领 CA 证书等所需的时间。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2、投标人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帐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p>

		<p>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p> <p>3、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完成。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p> <p>4、投标人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5、如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电子交易规则调整，以最新要求为准。</p>
11	投标文件递交	<p>截止时间：2024 年 06 月 12 日 11:00（北京时间）</p> <p>递交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p>
12	开 标	<p>时间：2024 年 06 月 12 日 11:00（北京时间）</p> <p>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p>
13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 90 日历日
14	公告发布媒体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
15	履约保证金	/

16	中小企业政策说明	<p>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p> <p>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p> <p>3、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p> <p>5、投标人经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p>6、本项目中小企业扶持政策：①、符合政府采购优先(节约能源、</p>
----	----------	---------------------------------------------------------------------------------------------------------------------------------------------------------------------------------------------------------------------------------------------------------------------------------------------------------------------------------------------------------------------------------------------------------------------------------------------------------------------------------------------------------------------------------------------------------------------------------------------------

		<p>保护环境) 采购政策及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发展政策的, 依据规定给予评审优惠。②、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对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的价格给予 10% 价格扣除; 以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不重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p> <p>7、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等有关规定, 本项目的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p>
17	采 购 代 理 服 务 费	<p>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前, 以中标价格的 0.2% 计算, 由中标人向新疆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支付代理服务费。</p>
18	说 明	<p>本表内容如与后文内容不一致处, 以本表为准。</p>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 1.1.1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2 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3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4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5 项目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6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7 采购预算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8 服务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9 服务周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方式和资格审查方式

- 1.3.1 采购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2 资格审查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评标办法及定标方法

- 1.4.1 评标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2 定标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投标人资格条件

1.5.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资格条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5.1 款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

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

1.5.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否则相关投标均应被否决：

（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的；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的；

（3）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的；

（4）被责令停业的；

（5）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6）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7）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8）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1.6 费用承担

1.6.1 招标文件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2 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作任何补偿。采购代理咨询费由中标人支付。

1.7 投标保证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 踏勘现场

1.8.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8.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8.3 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8.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有关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9 招标答疑会和招标澄清答疑要求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招标答疑会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招标答疑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9.2 投标人若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方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1.9.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方式对投标人的疑问作出统一的解答。

1.10 投标文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 投标文件递交：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开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公告发布媒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履约保证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中小企业政策说明：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采购代理服务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当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19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应当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20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1 偏离

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某些要求产生偏离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投标人须知；
- (2) 评标办法；
- (3) 合同条款；
- (4) 服务标准和要求；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补充条款。

根据本章第 2.3 款和第 2.4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并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资格条件和能力”的投标人，均可在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

2.3 招标文件的澄清

2.3.1 投标人应当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当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方式向采购人提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3.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方式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4 招标文件的修改

2.4.1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方式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4.2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潜在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2.4.3 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2.4.4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

2.4.5 当采购人发放的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的答疑文件、修改文件、补充文件前后不一致，发生矛盾情况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4.6 如果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之间出现歧义或相互矛盾，或任何文件中呈现明显的或不符逻辑等的错误，或在文件编写过程中经常出现的打印错误等，投标人应将需要澄清的内容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之前提出。根据合同条款中的相关约定，如果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未能发现并对有关歧义、矛盾或错误提出澄清请求，而在中标后发现并提出，中标人将必须接受由采购人依据合同有关条款而做出的书面澄清。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函
- (2)、投标价格明细表
- (3)、商务条款偏离表
- (4)、技术条款偏离表
-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7)、投标人基本情况
- (8)、投标人近年类似项目业绩表
- (9)、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10)、拟派本项目服务人员情况表
- (11)、服务方案
- (12)、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扫描件）
- (13)、其他需要提交的资料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7）款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价格

3.2.1 投标价格应包括投标人履行本项目合同（如果中标）所必须的所有成本费用和中标人应承担的一切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必要资料、办公、交通、保险、人员、差旅、税费、全过程的管理费用等一切费用。未列和没有填写的项目费用，采购人将视为已包括在投标价格中。

3.2.2 投标人的投标价格不能超出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将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当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3.3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数额提交投标保证金。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新疆新世纪招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650100726988855F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乌鲁木齐新民西街支行

账号：30014701040000595

3.4.3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相关法律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3.4.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3.4.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3.4.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在签订合同时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
- (3)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5 投标文件的编制

3.5.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5.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采购范围、技术与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

3.5.3 电子投标文件使用政采云平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投标文件制作时，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3.5.4 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投标人电子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名。

3.5.5 电子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成交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5.6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和盖章的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 投标

4.1 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还需申领 CA 证书并绑定帐号。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完成平台注册、申领 CA 证书等所需的时间。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2 投标人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4.3 投标文件的递交

4.3.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完成。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2 采购人事先约定延长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采购人与投标人以前的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4.3.3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对其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 (1)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
- (2) 未按本章第 4.2.1 款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

4.4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4.1 投标人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可以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如要修改，必须在撤回并修改后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后的投标文件再重新上传。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上传的投标文件撤销或修改。

4.5 投标文件格式

4.5.1 投标文件格式见第五章。

4.5.2 投标人应使用本招标文件后面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如不够用时，投标人可按同样格式自行编制和填补，如果本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编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参加。

5.2 开标程序

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开标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采购人或监督人员进行验标（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正常与否，检查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检查投标人保证金交纳情况），确认无误后开标。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对本单位的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线上解密，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监督人员或公证人员监督下解密所有投标文件。

(2) 唱标

(3) 投标人确认

(4) 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评标小组

6.1.1 评标由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评标专家管理办法》财库〔2016〕198号，依法组建的评标小组负责。评标小组由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采购人评标代表须具备中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且从事相关领域工作满8年，或者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6.1.2 评标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小组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方法、评标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标。

7. 定标及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法

7.1.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评标小组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方法、评标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标，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依据评标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7.1.2 采购人从中标候选人中确定出中标人的原则：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小组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名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7.2 中标结果公告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7.3 履约保证金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由牵头人提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4.1 款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

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中标人损失。

7.4.3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标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标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标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监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第二章 评标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序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1	分值构成及权重 (总分 100 分)	1. 详细评审部分 90 分 2. 投标报价 10 分
2	资格审查	详见《资格审查标准》
3	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	详见《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标准》
4	详细评审	<p>详见《详细评审标准》及本节第 3.5 款</p> <p>投标报价得分计算方法：</p> <p>1. 投标报价的确定 投标报价是指经评审的且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投标价格</p> <p>2.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p> <p>3.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p> <p>4.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三位“四舍五入”。</p> <p>①、符合政府采购优先(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政策及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的，依据规定给予评审优惠。②、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对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的价格给予 10%价格扣除；以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不重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p>

《资格审查标准》

序号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	------	------

1	<p>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提供下列材料：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②、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③、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④、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2	<p>投标人需具备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专业类别含工程测量、地图编制）。</p>	<p>提供证书扫描件。</p>
3	<p>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注册测绘师资格证书。</p>	<p>提供证书扫描件。</p>
4	<p>(1)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包的采购活动。</p>	<p>提供承诺函。</p>

5	<p>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它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尚在处罚期内的将被拒绝参加本次磋商活动。</p>	<p>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查询记录为准。</p>
6	<p>投标保证金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缴纳。</p>	<p>保证金缴纳凭证：投标人可将本项目保证金支付的汇款凭证、支票、汇票或保证金收据的扫描件作为缴纳凭证制作在投标文件中。</p>
<p>备注：如果资格评审中有一项不满足审查标准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认定该投标人不通过资格审查，投标文件将被拒绝评审。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p>		

《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标准》

序号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1	<p>投标文件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p>	/
2	<p>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必须提供。</p>	/

3	拟派本项目服务人员情况表必须提供。	/
4	服务周期必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5	投标价格明细表必须完整填写。	/
6	投标价格不得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采购预算金额。	/
7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

备注：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中有一项不满足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将认定该投标人不通过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详细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标准分
1	类似业绩	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的类似业绩，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最多计 5 项（须提供合同扫描件）。	10
2	项目概况分析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概况进行分析，内容包括不限于：①本项目现场地理位置分析；②地形地貌分析；③气候环境分析；④交通情况分析；⑤前期提供资料 5 部分要素进行评审。 所有要素齐全且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 10 分，每缺一个要素扣 2 分，每个要素里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	10
3	项目管理及成果保障措施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项目管理及成果保障措施，内容包括不限于：①本项目测绘生产人员培训；②岗位管理；③测绘生产过程中的质量管理；④测绘成果验收；⑤测绘仪器设备管理措施；⑥保密措施 6 部分要素进行评审。 所有要素齐全且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 18 分，每缺一个要素扣 3 分，每个要素里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 2 分（扣完为止）。	18
4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不限于：①本项目前期资料的了解；②控制资料的正确性及完整性；③本项目测绘技术路线及作业方法；④成果资料的提交；⑤工期进度 5 部分要素进	30

		行评审。 所有要素齐全且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 30 分，每缺一个要素扣 6 分，每个要素里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 3 分（扣完为止）。	
5	后期服务措施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后期服务措施，内容包括不限于：①后续服务响应时间；②后续服务人员配置；③后续服务机构配置；④后续应急处理方式及保障措施 4 部分要素进行评审。 所有要素齐全且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 8 分，每缺一个要素扣 2 分，每个要素里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	8
6	人员配置	1、项目负责人（1 人）：同时具有测绘类专业正高级工程师技术职称、注册测绘师的得 4 分，其他得 2 分。 2、技术负责人（1 人）：同时具有测绘类专业正高级工程师技术职称、注册测绘师的得 3 分，其他得 1 分。 3、团队其他成员：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外，本项目每多投入一名具有测绘高级及以上职称的技术人员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7 分。 注：提供以上人员的相关证书（或相关证明材料）和 2023 年 12 月-2024 年 5 月的社保证明，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同一人员不重复计分，不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14
合计			90
<p>说明：本评审内容中“内容缺陷”是指：1. 内容与实际情况不匹配、2. 不符合项目特点、3. 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4. 未按采购需求针对描述、5. 存在描述内容过于简略、6. 缺失不全、7. 前后矛盾、8. 表述不清晰、9. 凭空编造、10. 逻辑混淆错误、11. 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小组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节规定的评标标准进行评标。评标中各评委若发生意见分歧，以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确定。

2. 评标标准

2.1 资格审查：评标因素和评标标准见《资格审查标准》。

2.2 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评标因素和评标标准见《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标准》。

2.3 详细评审：

2.3.1 详细评审：评标因素和评标标准见《详细评审标准》及本节第 3.5 款。

2.3.2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1) 分值构成及权重：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评标基准价计算：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投标报价得分的计算：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基本程序

评标活动将按以下步骤进行：

(1) 评标准备

(2) 资格审查

(3) 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

(4) 详细评审

(5) 澄清、说明或补正

(6) 推荐中标候选人及提交评标报告

3.2 评标准备

3.2.1 评标小组成员签到

评标小组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当在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3.2.2 评标小组的分工

3.2.2.1 评标小组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小组主任。评标小组主任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评标小组主任与评标小组其他成员具有同等的评标权力。

3.2.2.2 评标小组主任除履行自己作为评标小组成员独立评标的职责外，主要负责以下工作：

- (1) 组织评标小组成员学习招标文件；
- (2) 汇总各评标小组成员认为需要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问题；
- (3) 组织评标小组对投标人质询并对投标人的答复进行评标；
- (4) 对出现较大争议的事项进行书面记录；
- (5) 组织收回评标过程中使用的文件、表格和评标记录以及其他资料，并查验评标记录的完整性及有效性；
- (6) 组织对评标结论进行复核确认；
- (7) 组织编写评标报告。

3.2.3 熟悉文件资料

3.2.3.1 评标小组主任应当组织评标小组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目的、采购范围、主要合同条件、服务标准和要求，掌握评标标准和方法，熟悉本章及附件中包括的评标表格的使用，如果本章及附件所附的表格不能满足评标所需时，评标小组应当补充编制评标所需的表格。

3.2.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评标小组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包括：

- (1) 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等招标文件补充；
- (2) 未在开标会上当场拒绝的各投标文件；
- (3) 开标会记录；
- (4) 评标表格；
- (5) 其他信息和数据。

3.3 资格审查（适用于资格后审）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会依据本章规定的评标因素和审查标准，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资料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有一项未通过审查

标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认定整个投标文件不响应招标文件而否决其投标，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4 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

3.4.1 评标小组依据本章规定的评标因素和评标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有一项未通过评标标准，评标小组将认定整个投标文件不响应招标文件而否决其投标，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4.2 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条款是指对本招标项目产生了重大影响的重大偏差，而且纠正此类偏差将会对响应本次招标的其他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3.4.3 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疏漏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和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评标小组可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人予以补正。

3.5 详细评审

3.5.1. 只有通过了资格审查、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人不少于3个方可进入详细评审。

3.5.2 澄清、说明和补正

3.5.2.1 在不改变投标人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前提下，评标小组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从而发现并提取其中可能存在的对采购范围理解的偏差、技术响应偏离、投标价格的算术性错误、错漏项、投标价格构成不合理、不平衡报价等存在明显异常的问题。

3.5.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它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5.3 澄清、说明和补正内容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5.4 评标小组针对需要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通知不得向投标人提出带有暗示性或诱导性问题，或向其明确投标文件中的遗漏和错误。投标人接到评标小组发出的书面澄清通知后，应按评标小组的要求提供书面澄清资料，并在规定的时间递交到指定地点。评标小组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5.5 评标小组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小组的要求。

3.5.6 评委评分：评委按照《详细评审标准》评分，投标人详细评审得分等于全部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3.5.7 算术错误修正：投标价格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投标价格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5.8 评标小组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投标价格，使得其投标价格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

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小组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3.5.9 投标报价评分：对投标报价进行投标报价得分计算，计算方法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5.10 汇总评分结果，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5.11 详细评审工作全部结束后，投标人总得分排序按照以下原则进行。

3.5.11.1 按照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投标人进行排序；

3.5.11.2 总得分相同时报价低的投标人排序靠前；

3.5.11.3 总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排序顺序。

3.6 推荐中标候选人及提交评标报告

3.6.1 评标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人，总得分排序第一的投标人将被确定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确定出规定数量的中标候选人。

3.6.2 当通过了资格审查、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后，投标人少于3个时，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3.6.3 评标小组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7 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3.7.1 关于评标活动暂停

评标小组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评标办法中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小组继续评标。

3.7.2 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委

3.7.2.1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小组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

(1) 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

(2)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小组成员需要回避。

3.7.2.2 退出评标的评标小组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由更换的评委进行评标。

3.7.3 在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小组就某项定性的评标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小组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

问题澄清通知

（投标人名称）：

（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的评标小组，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本通知所附质疑问卷中的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质疑问题：

评标小组员（签字）：

日期：年月日

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评标小组：

（招标项目名称）的问题澄清通知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如下：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第三章 合同条款

GF—2000—0306

测 绘 合 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合同签订日期：二〇二四年*月*日

定作人（甲方）：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承揽人（乙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承揽人测绘资质等级：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测绘范围（包括测区地点、面积、测区地理位置等）：_____

第二条 测绘内容（包括测绘项目和工作量等）：_____

第三条 执行技术标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其他技术要求：_____

第四条 测绘工程费：

1、取费依据：国家颁布的测绘产品价格标准。

2、取费项目及预算工程总价款：

序号	项 目 名 称	工作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备注

预算工程总价款：

3、工程完工后，根据实际测绘工作量核计实际工程价款。

4

_____。

第五条 甲方的义务

-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日内向乙方提交有关资料。
- 2、自接到乙方编制的技术设计书之日起_____日内完成技术设计书的审定工作，并提出书面审定意见。
- 3、应当保证乙方的测绘队伍顺利进入现场工作，并对乙方进场人员的工作、生活提供必要的条件。
- 4、甲方保证工程款按时到位，以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
- 5、允许乙方内部使用执行本合同所生产的测绘成果。
- 6、_____。

第六条 乙方的义务

- 1、自收到甲方的有关材料之日起_____日内，根据甲方的有关资料和本合同的技术要求完成技术设计书的编制，并交甲方审定。
- 2、自收到甲方对技术设计书同意实施的审定意见之日起_____日内组织测绘队伍进场作业。
- 3、乙方应当根据技术设计书要求确保测绘项目如期完成。
- 4、允许甲方内部使用乙方为执行本合同所提供的属乙方所有的测绘成果。
- 5、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 6、_____。

第七条 测绘项目完成工期

序号	测 绘 项 目	完成时间	备注

全部测绘成果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交甲方验收。

第八条 乙方应当于工程完工之日起_____日内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当自接到完工通知之日起_____日内，组织有关专家，依据本合同约定使用的技术标准和技术要求，对乙方所完工的测绘工程完成验收，并出据测绘成果验收报告书。

对乙方所提供的测绘成果的质量有争议的，由测区所在地的省级测绘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裁决。其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第九条 对乙方测绘成果的所有权、使用权和著作权归属的约定：

第十条 测绘工程费支付日期和方式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定金人民币_____元。并预付工程预算总价款的_____ %，人民币_____元。

2、当乙方完成预算工程总量的_____ %时，甲方向乙方支付预算工程价款的_____ %，人民币_____元。

3、当乙方完成预算工程总量的_____ %时，甲方向乙方支付预算工程价款的_____ %，人民币_____元。

4、乙方自工程完工之日起_____日内，根据实际工作量编制工程结算书，经甲、乙双方共同审定后，做为工程价款结算依据。自测绘成果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日内，甲方应根据工程结算结果向乙方全部结清工程价款。

5

_____。

第十一条

1、自测绘工程费全部结清之日起_____日内，乙方根据技术设计书的要求向甲方交付全部测绘成果（见下表）。

序号	成果名称	规格	数量	备注

乙方向甲方交付约定的测绘成果_____份。甲方如需增加测绘成果份数，需另行向乙方支付每份工本费_____元。

第十二条 甲方违约责任

1. 合同签订后，由于甲方工程停止而终止合同的，乙方未进入现场工作前，甲方无权请求返还定金。双方没有约定定金的，向偿付乙方预算工程费的30%，人民币_____元；乙方已进入现场工作，甲方应按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工程价款，并按预算工程费的_____%(_____元)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2. 乙方进场后，甲方未给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条件而造成停窝工时，甲方应支付给乙方停窝工费，停窝工费按合同约定的平均工日产值(_____元/日)计算，同时工期顺延。

3. 甲方未按要求支付乙方工程费，应按 / 顷延天数和当时银行贷款利息，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影响工程进度的，甲方应承担顺延工期的责任，并根据本条第二项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停窝工费。

4. 对于乙方提供的图纸等资料以及属于乙方的测绘成果，甲方有义务保密，不得向第三人提供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否则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本合同工程款总额的20%赔偿损失。

5. _____。

第十三条 乙方违约责任

1. 合同签订后，如乙方擅自中途停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双倍返还定金。双方没有约定定金的，乙方向甲方赔偿已付工程价款的_____%，人民币_____元，并归还甲方预付的全部工程款。

2. 在甲方提供了必要的工作、生活条件，并且保证了工程款按时到位，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日期提交测绘成果时，应向甲方赔偿拖期损失费，每天的拖期损失费按合同约定的预算工程总价款的_____%计算。因天气、交通、政府行为、甲方提供的资料不准确等影响测绘作业的客观原因造成的工程拖期，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3. 乙方提供的测绘成果质量不合格的，乙方应负责无偿予以重

测或采取补救措施，以达到质量要求。因测绘成果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而又非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原因所致)造成后果时，乙方应对因此造成的直接损失负赔偿责任，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由于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原因产生的责任由甲方自己负责)。返工周期为天，到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完成，并向甲方提供测绘成果。

4. 对于甲方提供的图纸和技术资料以及属于甲方的测绘成果，乙方有保密义务，不得向第三人转让，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本合同工程款总额的 20%赔偿损失。

5. 乙方擅自转包本合同标的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可要求乙方偿付预算工程费 30%(人民币____元)的违约金。

6. _____。

第十四条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十五条 其他约定：_____

第十六条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七条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由双方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当事人双方同意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双方未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八条 附则

1.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全部成果交接完毕和测绘工程费结算完成后，本合同终止。

2.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_____份，乙方_____份。

定作人名称(盖章):
定作人住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E-Mail: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字)
(委托代理人)

承揽人名称(盖章):
承揽人住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E-Mail: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法定代表人:(签
(委托代理人)

(合同仅供参考, 具体以签订为准。)

第四章 服务标准和要求

(1) 服务内容:

对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北沙窝区域光伏基地范围开展 1:1000 比例尺地形图测绘,制作 1:1 万影像图,对已有地形图资料开展坐标转换,满足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北沙窝区域光伏基地提升规划需要。

(2) 技术要求

1) 测绘范围:北沙窝区域光伏基地提升规划地形图测绘项目测绘面积说明下,具体范围以甲方提供的范围为准。

a. 1:1000 比例尺地形图测绘面积约为 327.8km²

b. 1:1 万影像图(研究范围)面积约为 2120km²

c. 对已有地形图约为 225km² 资料开展坐标转换

2) 测绘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地形、地势、地物、地貌、水系、道路、电力、建筑物等。

3) 测绘方法:采用航空摄影测量方法测绘成图。

4) 技术依据:

(1) 《全球定位系统(GPS)测量规范》(GB/T 18314—2009);

(2) 《国家三、四等水准测量规范》(GB/T 12898—2009);

(3) 《全球卫星定位系统实时动态定位(RTK)技术规范》(CH/T2009-2010);

(4) 《1:500 1:1000 1:2000 地形图航空摄影测量外业规范》(GB/T7931-2008);

(5) 《1:500 1:1000 1:2000 地形图航空摄影测量内业规范》

(GB/T7930-2008) ;

(6) 《低空数字航空摄影测量外业规范》 (CH/Z 3004-2010) ;

(7) 《低空数字航空摄影测量内业规范》 (CH/Z 3003-2010) ;

(8) 《基础地理信息数字成果 1:500 1:1000 1:2000 数字线划图》 CH/T 9008.1-2010;

(10) 《基础地理信息数字成果 1: 500 1: 1000 1:2000 生产技术规程 第1部分: 数字线划图》 CH/T 9020.1-2013;

(11) 《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 1: 5000、1: 10000 正射影像地图》 GB/T 33182-2016;

(12) 《1:500 1:1000 1:2000 地形图航空摄影测量数字化测图规范》 (GB/T 15967-2008) ;

(13) 《数字航空摄影测量空中三角测量规范》 (GB/T 23236-2009) ;

(14) 《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图式 第1部分: 1:500、1:1000、1:2000 地形图图式》 (GB/T20257.1-2017) ;

(15) 《基础地理信息要素数据字典第1部分: 1: 500 1: 1000 1: 2000 比例尺》 (GB T 20258.1-2019) ;

(16) 《基础地理信息标准数据基本规定》 (GB21139-2007) ;

(17) 《基础地理信息要素分类与代码》 (GB/T 13923-2022) ;

(18) 《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GB/T 24356-2023) ;

(19) 《数字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GB/T 18316-2008) ;

(20) 《机载激光雷达数据处理技术规范》 (CH/T 8023-2011)

(21) 《基础地理信息数据标准 第 1 部分： 1:500 1:1000 1:2000 基础地理信息数据》 DB6501/T021.1-2021；

(22) 《城市测量规范》 (CJJ /T8—2011) ；

5) 技术要求：

(1) 平面坐标系：采用乌鲁木齐 2000 城市坐标系，CGCS2000 椭球，中央子午线为 $87^{\circ} 30'$ ， 高斯投影。

(2) 高程基准：采用 1956 年黄海高程系。

6) 测绘成果及基本要求：提交电子版成果，提供 1： 1000 比例尺数字线划图 (DLG) , 1 米等高距，数据格式采用*.EDB；数字正射影像图 (DOM) 为 1： 10000 比例尺，地面分辨率优于 1.0 米，数据格式为 IMAGINE img 格式。

7) 测绘精度：根据甲方用图要求和相关规范，地形图测绘精度应达到国家 1:1000 比例尺地形图测绘精度标准，等高距为 1 米； 1： 1 万数字正射影像图空间分辨率不低于 1.0 米。

9) 保密要求：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规定，对测绘过程中获取的涉密资料进行严格保密。

(3) 商务要求

1) 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0 个日历日内出具成果文件。

2) 项目地点：乌鲁木齐市

3)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50%，提交成果文件后支付剩余合同金额的 50%（资金拨付最终以财政资金审批进度为准）。

4) 人员配置要求:

1、项目负责人（1人）：注册测绘师资格证书。

2、技术负责人（1人）：注册测绘师资格证书。

3、团队其他成员：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外，根据本项目工作内容、测绘数据成果类型及工作技术方法，项目应配置外业地理信息数据采集和处理、内业地理信息数据编辑生产和二级测绘成果质量检查等技术人员，技术人员应具备测绘初级职称及以上职称，团队其他成员不少于 30 人。

注：提供以上人员的相关证书（或相关证明材料）和 2023 年 10 月-2024 年 3 月的社保证明，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

5) 服务地点：乌鲁木齐市

6) 验收标准：提供的成果满足测绘成果质量检查和技术设计书的要求。

7) 知识产权要求: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己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双方所有。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己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双方所有。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示例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目 录

- (1)、投标函
- (2)、投标价格明细表
- (3)、商务条款偏离表
- (4)、技术条款偏离表
-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7)、投标人基本情况
- (8)、投标人近年类似项目业绩表
- (9)、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10)、拟派本项目服务人员情况表
- (11)、服务方案
- (12)、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扫描件）
- (13)、其他需要提交的资料

注：为了便于查找，请按上述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内容，并在目录中标明每项内容的起始页码。

一、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根据已收到的_____项目的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考察现场和充分研究贵方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1. 我方投标价格为_____元（大写：_____）；服务周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内出具成果文件。

2.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如果我方违约，除没收投标保证金外，贵方有权终止我方中标并选择其它成交投标人。

3.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录。

4.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规定履行合同责任义务。保证在合同约定的服务周期内完成招标内容，并确保我方提供服务、质量和数量以及相关服务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5. 本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 我方已详细阅读招标文件全部内容且完全理解，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并接受处罚。

7.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未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如有虚假，同意废除中标资格并被没收投标担保，承担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而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8. 我方愿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9. 我方派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作为我方代表，负责按时参加开标会并签署与投标有关的相关文件等。

10. 我方保证按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原则处理因采购人原因增加或调整的工作量及其他事宜。

11. 如我方中标，我方自愿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咨询费，并在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采购合同原件一份用于采购资料备案工作。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二、投标价格明细表

价格单位：元

序号	服务内容	价格		备注
		单价	合价	
.....				
.....				
.....				
	合计			

备注：

1、投标人填报投标价格合计应与投标函载明价格一致，若不一致，应按照第二章评审办法修正原则进行修正。

2、投标人的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投标价格应包括投标人履行本项目合同（如果成交）所必须的所有成本费用和成交投标人应承担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必要资料、交通、保险、人工费、税费等一切费用。未列和没有填写的项目费用，采购人将视为已包括在投标价格中。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	招标文件商务 条款	投标文件商务条 款	偏离	说明

备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商务条款有偏离的，应在此表中列明实际响应的内容并加以说明，以便查对。请在此偏离表“偏离”中填写无偏离或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技术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	招标文件技术 条款	投标文件技术条 款	偏离	说明

备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技术条款有偏离的，应在此表中列明实际响应的内容并加以说明，以便查对。请在此偏离表“偏离”中填写无偏离或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拟派我单位_____（姓名）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根据授权，就_____（招标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单位：_____部门：_____职务：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申明。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成立时间		企业性质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法定代表人		电话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职工概况			
经营范围			

7.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一、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二、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三、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四、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五、如投标人是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7.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一、财务状况报告（满足下述一条要求即可）：

要求1、投标人是法人的，应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22年度），包括“四表-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要求2、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投标担保函。

要求3、成立不足一个月（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为期限）的投标人无需提供。

二、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2.1、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一段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一年内任一个月）内缴纳税收的完税凭证（指各种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扣（收）税凭证以及其他完税证明）。

2.2、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一段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一年内任一个月）内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2.3、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三、注：

3.1、如因有关主管部门政策调整，部分证明材料有所增减，以最新政策要求为准；

3.2、如投标人所在地有关主管部门反馈的证明材料与本文中要求不一致时，以当地要求为准，但须投标人提供文字说明。

7.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郑重承诺：

我单位具备履行_____（项目名称）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7.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在参与_____（项目名称）前三年内（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为期限）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贵方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退出本项目的投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备注：

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成立时间不足三年，以自成立以来的时间计取。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7.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 1、国家有关主管部门的行政许可（如有时）。

附表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 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 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表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__单位的__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表三、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八、投标人近年类似项目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	采购人 联系方式	合同金 额	合同日 期	备注

备注：

- 1、本表后须附业绩的证明资料：合同扫描件；
- 2、具体年份要求：2021年1月1日-至今。

九、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学历			
毕业学校		专业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本职业年限			
在公司担任职务		联系方式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类似业绩	项目名称	采购人	服务内容	合同价格	签约日期

备注：

- 1、本表后附身份证、毕业证等其他相关材料；

十、拟派本项目服务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职称或学历	担任岗位	从事类似工作年限	备注

备注：项目服务人员由投标人自行确定，但应能够满足本项目的
基本需求；须提供项目服务人员相关证书等材料。

十一、服务方案

投标人须提交拟完成本项目的服务方案，服务方案的格式和内容
由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自行拟定。

十二、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扫描件）

保证金缴纳凭证：投标人可将本项目保证金支付的汇款凭证、支
票、汇票或保证金收据的扫描件作为缴纳凭证制作在投标文件中。

十三、其他需要提交的资料

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13.1、不存在与参加本项目的其它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承诺函

____采购人____：

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招标活动，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里不存在与参加本项目的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我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3.2、未提供本采购项目的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承诺函

____采购人____：

我公司承诺在 ____（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未提供本项目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与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法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补充条款